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